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3-026

##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以证监许可[2020]2017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2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5,008,000.00 元，扣减应承担的上市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3,759,811.74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人民币 791,248,188.2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44050\_B01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72,523,135.24 元，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140,234.11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43,663,369.35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

收益合计 6,023,437.24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330,000,000.00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5,008,000.00
减：上市发行费用	63,759,811.74
募集资金净额	791,248,188.26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46,857,909.65
减：2023 年上半年度项目投入	71,140,234.11
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5,406,070.01
加：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益净额	617,367.23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81,741,112.78

注：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不超过 12 个月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2022 年 5 月 27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前述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本公司

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性质	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33050165654609188888	活期存款	264,617,004.82
		理财产品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01777777	活期存款	8,936,162.19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1211026129178888888	活期存款	8,187,945.77
		理财产品	90,000,000.00
合计			<b>381,741,112.78</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97,100.00	53,124.82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41.67	15,000.00
3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13,649.38	11,000.00
合计		<b>130,891.05</b>	<b>79,124.82</b>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2,775.08 万元。对此，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10,812.32	10,812.32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242.75	1,242.75
3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720.01	720.01
合计		<b>12,775.08</b>	<b>12,775.08</b>

该次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444050\_B01 号专项鉴证报告鉴证。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已包括在本公司 2021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

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不超过 12 个月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合同的权利。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归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2/12/13	2023/3/31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	10,000.00	2022/12/19	2023/6/21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23/4/4	2023/6/3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	10,000.00	2023/6/29	2023/12/4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23/7/3	2023/9/28	不适用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 1:

##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85,500.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14.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66.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注 2)	(1)		(2)	(3) = (1) - (2)	(4) = (2) / (1)		(注 3)	(注 3)	(注 3)	
年新增 40 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	否	53,124.82	53,124.82	53,124.82	6,667.93	29,057.49	24,067.33	54.7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446.09	13,445.63	1,554.37	89.64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0.00	1,863.22	9,136.78	16.94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79,124.82	79,124.82	79,124.82	7,114.02	44,366.34	34,758.48	56.0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已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12,775.08 万元，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444050_B01 号专项鉴证报告鉴证。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已包括在本公司 2021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注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124.82 万元。

注 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承诺投资项目均尚未完工。

注 4：以上数据若出现尾差，系由四舍五入所致。